

## **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#### 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钱佩新女士《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函》，其于2015年4月8日至9日，将其在2012、2013年度通过二级市场增持的股票予以减持。截止公告日，钱佩新女士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无限售流通股份共计3,001,46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48%。本次减持后，钱佩新女士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根据公司2015年1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家族成员之间调整股权比例的提示性公告》（临2015-003号），公司另一实际控制人汪立平先生对上市公司拥有绝对控制权，钱佩新女士作为实际控制人的配偶，对该股权拥有共同的权利。本次减持后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变。

#### 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变化；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摘要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4月10日